

# 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资助管理规定实施细则

为落实《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资助管理规定》，做好各类奖助学金评定发放工作，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第一章 南方科技大学高水平理工科研究生奖学金 实施细则

### 一、 奖励金额

我校“南方科技大学高水平理工科研究生奖学金”分为基础奖学金和竞争性奖学金两个部分，具体税前额度为博士最多10万元/年度，其中基础奖学金8万元/年度，竞争性奖学金最多2万元/年度；硕士最多5万元/年度，基础奖学金4万元/年度，竞争性奖学金最多1万元/年度。

### 二、 评选条件

- 1、 个人档案已调至南方科技大学。（境外联培学生档案暂不做要求）
- 2、 完成每学期的学籍注册。
- 3、 学生本人为在校状态。
- 4、 按时缴纳学费、住宿费等相关费用。（家庭经济困难生另行规定）
- 5、 无违纪违规行为。
- 6、 竞争性奖学金部分各培养单位根据学生科研、助教、成绩进行评定。

### 三、参评年限

1、境内联合培养学生奖学金发放年限按照基本学制执行，博士4年，硕士2年。非硕士起点博士研究生5年。

2、境外联合培养研究生根据协议，联培学制为4年的研究生，获得评奖资格年限最长为2年。联培学制为5年的研究生，获得评奖资格年限最长为3年。发放年度根据联培项目协议执行。

3、境外联合培养研究生缩短境外学程（以半年为最小单位）提前回国返校者，提供合作院校奖学金已停止发放的相关证明后，可在提前返校的学期申请获得南科大申请基础奖学金的资格，但是不获得竞争性奖学金资格。

4、南方科技大学高水平理工科研究生奖学金发放年度参照表

硕士联合培养项目	南方科技大学高水平理工科奖学金
哈尔滨工业大学联培项目	1、2 学年

博士联合培养项目	南方科技大学 高水平理工科奖学金	南方科技大学境外联合培养项目 奖学金
哈尔滨工业大学联培项目	第1—4 学年	
利兹大学联培项目	第2—4 年	第1 学年
华威大学联培项目	第2、3 学年	第1、4 学年
东英吉利大学联培项目	第2、3 学年	第1、4 学年
	第2.5（下）、3、4 学年	第1、2.5（上） 学年
伯明翰大学联培项目	第2—4 学年	第1 学年

澳门大学联培项目	第 2、3 学年	第 1、4 学年
	第 2—4 学年	第 1 学年
香港大学联培项目	第 2、3 学年	第 1、4 学年
香港科技大学联培项目	第 2、3 学年	第 1、4 学年
香港浸会大学联培项目	第 2、3 学年	第 1、4 学年
新加坡国立大学联培项目	第 2、3 学年	第 1、4 学年
英属哥伦比亚大学		第 1—4 学年
天普大学	第 1、2 学年	第 3、4 学年
悉尼科技大学	第 2—4 学年	第 1 学年
北京大学联培项目	按照北京大学奖助标准，由北京大学进行发放	

#### 四、评定发放程序

1、基础奖学金：基础奖学金按月度发放。各培养单位在每月 25 日之前在奖助系统中提交下月发放奖助明细，并将发放名单在院系公示 3 个工作日。研究生院对月度发放明细进行审核后提交财务进行发放。

2、竞争性奖学金：竞争性奖学金按学期发放。各培养单位于每学期开学一周内，根据学生上学期科研、成绩、助教表现进行评定，并将结果在院系公示 3 个工作日，将评定结果报送研究生院，研究生院审核后提交财务进行发放。

#### 五、各类学籍异动评定注意事项

##### 1、保留入学资格、学籍的研究生

保留入学资格、学籍的研究生在保留期内不享受本奖学金。

##### 2、不在校状态

研究生在学期注册后，未办理请假手续离开学校，除对其进行相应的处分外，将追回其不在校期间所发本奖学金。

培养单位应及时掌握学生在校状态，严格按照学籍管理规定，对其进行请销假、休学等手续办理，如漏报、瞒报，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 3、 休学

休学的研究生在其休学的时间内，不再享受本奖学金。从复学申请审批通过后的下月起，开始享受本奖学金。

### 4、 提前毕业

研究生在学年内提前毕业者，本奖学金在毕业后停止发放。

### 5、 延期毕业

延期毕业的研究生，超出基础学制外不再向其本奖学金，不再参加学校本奖学金。

### 6、 退学

退学的研究生从学籍异动审批后的下月起，不再享受本奖学金。

### 7、 出国交流

出国境交流的研究生超出6个月后，将不再享受本奖学金。

## 第二章 研究生国际交流奖学金实施细则

### 一、 评选对象

南方科技大学独立培养研究生（目前仅涵盖南方科技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联合培养研究生）。

### 二、 奖励金额

本奖学金奖励标准为博士研究生基本学制内原则上获评一次，获奖金额不超过 2 万元人民币；硕士研究生基本学制内原则上获评一次，获奖金额不超过 1 万元人民币。

### 三、 评选条件

- 1、 个人档案已调至南方科技大学。
- 2、 完成每学期的学籍注册。
- 3、 学生本人为在校状态。
- 4、 按时缴纳学费、住宿费等相关费用。
- 5、 无违纪违规行为。
- 6、 硕士研究生申请本奖学金，需完成论文开题报告；博士研究生原则上需修完专业课程。
- 7、 国际交流须得到导师推荐和批准，并得到合作单位或者会议单位的正式书面邀请信函；
- 8、 参加国际会议者，须有论文演讲或者海报展示（poster-pre）的证明，一篇论文仅限于一位研究生参会。
- 9、 国际交流已获得导师或第三方资助者，申请将被优先考虑。

#### 四、申请材料：

##### （一）国际交流项目（短期访学）申请材料：

1、《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国际交流项目申请审批表》

2、个人简历（包含科研成果和学习成绩）

3、院校邀请信（导师简历或网址）；

内容应包括：申请人的基本信息（姓名、出生日期、国内院校等），留学的起止时间，导师，受邀人在国外要从事的课题研究，费用情况。

邀请信英文之外的语言应附中文翻译件并由导师和所在培养单位主管负责人审核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4、国外导师的简历（不超过2页）

内容应包括：导师姓名、专业、所在院校、职务、学术建树，及近5年来的主要论文发表、课题、科研成果、专利和获奖等情况。（原文：无）

5、提交英文研究计划（不超过2页）；

内容应包括：研究内容，背景介绍，申请人国内科研准备工作概述，出国学习预期目标，科研方法，科研工作时间安排，回国后后续工作介绍等。须由双方导师签署意见并签字确认。

6、如总花费超过申请费用，其它资助来源的相关证明材料费用证明。

7、导师对上述材料初步认证，并在审批表上详细填写

推荐意见。

(二) 国际会议项目申请材料：

- 1、《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国际会议申请审批表》。
- 2、国际会议邀请函、论文接收函或报告邀请等；会议网站信息或介绍。
- 3、如总花费超过申请费用，其它资助来源的相关证明材料费用证明。
- 4、导师对上述材料初步认证，并在审批表上详细填写推荐意见。（原文：导师对上述材料初步认证、以及表示支持的信。）

**五、评定发放程序：**

- 1、各院（系）对申请人材料进行评定，并将结果公示3个工作日，报研究生核查备案。
- 2、离校研究生须履行请假手续。赴境外研究生，在派出前各培养单位须与学生签订《境外交流学习协议书》。
- 3、研究生国际交流奖学金每学期发放一次，由培养单位将本学期获奖人员材料报送研究生院，材料受理时间为每年6月、11月。

## 附件 1

## 南方科技大学大学研究生国际交流项目申请审批表

交流项目名称					
姓名		性别		攻读学位	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学号		培养单位		身份证号	
年级专业			Email		
移动电话			家属电话		
拟去国家			拟去单位		
出起止时间			受资助情况		导师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课程完成情况（博士）			论文开题报告完成情况（硕士）		
申请理由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导师意见	(含是否涉密情况)  签字： 年 月 日				
培养单位意见	(含是否涉密情况)  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研究生院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此表一式三份，本人、培养单位、研究生院各备案一份；

2、学生在正常学习时间内出国(境)，应按学籍管理细则办理请销假手续。



## 附件 2

## 南方科技大学大学研究生国际会议申请审批表

会议名称				会议地点	国内 <input type="checkbox"/> 国境外 <input type="checkbox"/>
姓名		性别		攻读学位	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学号		培养单位		身份证号	
年级专业				联系方式	
会议时间				受资助情况	导师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课程完成情况（博士）				论文开题报告完成情况（硕士）	
拟去国家				拟去单位	
申请理由	<p>（请简要说明会议背景情况、与申请人研究课题的关系、论文或海报展示情况等）</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p>				
导师意见	<p>（如出国境，请填写是否涉密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培养单位意见	<p>（如出国境，请填写是否涉密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盖章）：_____ 年 月 日</p>				
研究生院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盖章）：_____ 年 月 日</p>				

备注：1、此表一式三份，本人、培养单位、研究生院各备案一份；

2、学生在正常学习时间内出国（境），应按学籍管理细则办理请销假手续。